

# 大督查后，长春与乌鲁木齐即知即改

## 长春：投诉专线+大接访，破棚改安置不到位

“国务院第七督查组在吉林省长春市督查期间，发现该市个别棚改项目存在超期回迁、拖欠过渡期补偿费、回迁小区环境脏乱差等问题。对此，长春市决定开通棚改问题投诉专线，开展“大接访”活动，并梳理研究该市房地产开发建设中存在的其他损害群众利益的热点、难点问题，回应百姓关切。

长春市政府副市长周贺在当日举行的新闻通气会上表示，接到督查组反馈意见后，长春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政治站位，第一时间行动起来，扎实推进问题整改工作，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据介绍，长春市政府已经成立了由分管副市长牵头，房地、建委、国土、信访等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各相关城区政府主要负责同志参加的解决棚改问题专项工作领导小组，并责成各

“对于督查期间发现的个别棚改项目存在超期回迁、拖欠过渡期补偿费、回迁小区环境脏乱差等问题，长春市决定开通棚改问题投诉专线，开展“大接访”活动，推进整改落实

城区和市直相关部门第一时间组织人员，针对存在问题全方位开展排查，制定整改措施，全力解决各项历史遗留问题。长春市各城区分别成立了由主要负责人牵头的工作机构，全力推

进整改落实。对于群众反映强烈的回迁小区环境脏乱差问题，长春市各城区立即组织环卫部门、开发企业，共同对回迁小区环境脏乱差问题进行治理。9月15日前，回迁小区环境治理工作将基本完成。

目前，长春市各城区正对存在拖欠过渡期补偿费问题的棚改项目进行梳理，制定补偿费发放时间表，并监督开发企业力争在年底前将补偿费发放到位。

周贺表示，站在全心全意维护群众合法权益的高度，长春市将在全市范围内开展棚改问题“大接访”活动，市、区两级信访、房地、国土等部门通力配合，征集群众反映的棚改问题，及时解答、妥善处理。

长春市“12345”市长公开电话将开通专线，接待群众关于棚改问题的投诉，各城区也将分别设立棚改投诉专线，接待群众投诉举报咨询。

同时，长春市、区两级政府将进一步加大对参与棚改项目开发企业的监管力度，督促企业履行主体责任，确保棚改问题及时解决；将拒不履行义务的开发企业列入“失信”黑名单，进行严肃处理。

周贺还表示，下一步，长春市政府将在着手解决群众反映棚改问题的基础上，举一反三，认真梳理、研究房地产开发建设中的其他损害群众利益的热点、难点问题，在推进棚改问题整改过程中争取一并解决。

(记者 张建)

新华社长春9月5日电

## 乌鲁木齐：暗访明查+现场督办，解不动产证办理难

“你们的产权证是哪里负责办理？”  
“乌鲁木齐市房管局。”  
“从哪年开始办理的？”  
“从2007年就开始了。”  
“这十多年为什么没办下来？”  
“说是我们没提交材料。”

这是8月24日国务院第三十一督查组在乌鲁木齐进行暗访中，同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惠民小区十几位业主交流关于他们在“我为大督查提建议”微信小程序中提供的问题线索。针对重点问题线索，第三十一督查组在与留言群众电话沟通的基础上，“突袭式”暗访，直奔现场，入户核查，回应百姓合理诉求，推动惠民政策落实，解决“最后一公里”问题。

群众之事无小事，群众关心的事就是督查组工作的重点。24日上午，第三十一督查组相关组员前往惠民小区居民家中，得知督查组要来，不少住户早早准备好材料，纷纷前往居民保新家中。随着第三十一督查组的到来，60多平方米的房子早已人满为患。

“在微信小程序上反映之后，没想到这

“原棚户区居民在旧房拆迁就地安置入住后，仅取得了拆迁补偿安置协议，迄今没有拿到房产证，时间最长的已经超过十年

乌鲁木齐市成立专项整改小组，要求不动产登记“大证”要在9月20日之前办理完毕，分户到居民手里拿到的不动产登记证书，将在10月31日之前全部办完

么快就来调查了，现在督查组是我们唯一的希望了。”保新平告诉记者，在此之前，小区不少业主通过市长热线等多种渠道多次反映诉求，但反映后基本杳无音信，“每次去找社区或者沙依巴克区政府，都让我们回去继续等。”

房子至今没有房产证、房屋无法买卖、

孩子无法上学……还未等第三十一督查组副组长程金根看完材料，几位住户已经迫不及待地开始表达自己的诉求，一张张材料在督查组工作人员手中不停传阅。

惠民小区1-3期工程始建于2006年，共计1639户家庭，属于乌鲁木齐市棚户区改造工程。原棚户区居民在旧房拆迁就地安置入住后，仅取得了拆迁补偿安置协议，迄今没有拿到房产证，其中时间最长的已经超过十年。

小区住户王利峰说：“现在我们不能成立业主委员会，房子出现问题不能动用维修金。到社区和区政府去了几十次，前边说材料不全，后边说材料全了正在办理，上次又说换不动产证了在办理中。一次次拖延让我们很失望。”

第三十一督查组仔细查看了相关材料，听取了百姓的诉求，之后，针对相关问题前往惠民小区所在的青峰路社区进行核查。经核查发现，其间乌鲁木齐市和沙依巴克区两级住建、棚改办、国土规划等相关部门来回扯皮、相互推诿，致使问题长期拖延。

“这不仅涉及惠民小区的住户，我们同时也接到有其他小区的反映。”督查组副组长程金根说。核实情况后，本着涉及民生问题立行立改的原则，督查组直奔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将发现的问题反馈给乌鲁木齐市人民政府相关部门，听取了有关部门的汇报。

乌鲁木齐市副市长宋亚君认为，督查组暗访情况属实。当天，乌鲁木齐市政府根据要求成立专项整改小组，对惠民小区建设资料进行完善梳理，通过消防整改、消防验收、实地测绘等手段推进证件办理效率，并派遣社区工作人员入户走访沟通，将实时操作情况通知到位。

宋亚君表示，不动产登记“大证”要在9月20日之前办理完毕，分户到居民手里拿到的不动产登记证书，将在10月31日之前全部办完。此外，针对对乌鲁木齐市所有棚户区改造项目产权办理情况做一个全面的梳理，依法依规解决好该小区及全市其他地区办理不动产证难的问题。

(记者 顾煜)

新华社乌鲁木齐电

# 卖地盖房二十年，新建学校没一所

国务院督查发现湖北鄂州花湖开发区学校规划滞后

“设立20多年来，湖北鄂州花湖开发区房地产开发得红红火火，却未新建一所中小学。一些城区的孩子只能无奈选择数公里外的农村学校

除了学校，花湖城区的医院、公园等公共设施也很缺乏。偌大的花湖开发区，未增添一所公立医院，甚至连一个公共厕所都没有

新华社武汉9月5日电(记者徐海波)记者近日随国务院第十七督查组实地调查发现，湖北鄂州花湖开发区这个拥有近7万常住人口的省级开发区，设立20多年来，房地产开发红红火火，却没有新建一所中小学。更令人不解的，曾经规划新建的中小学，如今已是商品房小区。城区大部分适龄儿童要么到附近农村学校就读，要么到附近城市借读。

城区“一校难求”，村小“不愿去读”

最近，居住在花湖开发区的吴新龙和邻居一起，为孩子“没学上”的问题犯愁。

“我们这里的孩子没地方读小学。”吴新龙向国务院第十七督查组反映，他所在的花湖城区的城区，只有一所上世纪90年代的小学——新建小学。附近有两所农村小学位置偏远，家长都不愿意送孩子去读。

带着这一问题，国务院第十七督查组成员赶到花湖开发区核实情况。记者来到新建小学，隔着铁门看到一栋上世纪90年代的教学楼，外观陈旧。闻讯赶来的市民欧照星说，儿子今年上小学，没有读上城区唯一的小学，无奈选择了3公里外的农



“挤占”

新华社发 徐骏作

村学校。欧照星遇到的入学难问题，并非今年才有。花湖开发区管委会党工委副书记陈国璋介绍，目前，花湖建成区内只有两所学校——花湖中学和新建小学。花湖中学是上世纪70年代建设的乡镇中学。新建小学是1998年由瑞典援建，经过几次改扩建只能容纳1000个学生，远远不能满足日益增长的求学需求。

于是，花湖开发区安排孩子到附近两所农村学校华山小学和青山小学就读。“两个学校可容纳近900名学生，基本可以解决就学问题。”陈国璋表示。

然而，家长并不满意。青山小学今年一年级可提供50个学位，但直到9月1日也只有20名学生报名。

### 财政收入3亿 没有建校的地

属于鄂州市鄂城区的花湖开发区，已与紧邻的黄石市城区完全“融为一城”，道

那么，花湖开发区为何不新建中小学，难道缺钱？督查组发现，花湖开发区年财政收入已超过3亿元。鄂城区区长董国平表示，前些年，卖地收入还很可观。近三年，由于要修建机场，没有卖地了。

经过近20年的开发，花湖城区内已布满大大小小的住宅小区。“现在的问题不是缺钱，而是缺地。”程少云表示，花湖城区南面紧邻黄石，东临长江，西有高铁线，北是花马湖。“本就狭窄的空间里所剩地不多，很难找到一块建学校的地。”

除了学校，花湖城区的医院、公园等公共设施也很缺乏。“偌大的花湖开发区，却未增添一所公立医院、学校，甚至连一个公共厕所都没有。”不少当地居民向督查组表示。

### 原先规划被代替 学校用地盖上市宅

其实，早在2006年，花湖开发区管委会编制的湖北鄂州花湖新城总体规划中，已在城区规划新建一所9年制学校，且将学校列入近期建设规划，须于2010年前建设。

“这个学校计划开设小学初中共36个班，如果建成，就不存在入学难了。”花湖开发区管委会主任谢泽兴表示，可惜现在已是一个大型商品房小区。

记者30日来到这个名为东方太阳城的小区，这里共有10栋高层住宅。几名住户表示，他们早在七八年前买房入住，没有听说这里建学校的事。

规划学校缘何变成商业住宅？对此，鄂州市规划局向督查组提供的材料显示，这块地已于2009年出让给湖北大汉隆城公司予以开发房地产。

与这个学校一同被商品房小区“代替”的还有两所中学和医院的新建规划。对此，督查组询问鄂州市规划局，得到的答复却是鄂州市已在2011年制定了新的“城乡总体规划”，这块地已变更为商业住宅用地。

这份新规划图中，之前规划的学校和医院用地全部变成了住宅用地，且没有再新增其他学校和医院用地。究其原因，个别工作人员在回答督查组质询时“闪烁其辞”，回答说：“过去我还没在这”“管这事的人已经走了”。

为此，督查组决定，将有关线索责成湖北省政府进行核查并限期反馈。

## 重庆丰都交通行政执法大队向司机开“年票制”罚单

新华社重庆9月5日电(记者周闻籍)罚单“年票制”、以罚代管、执法尺度不一……国务院第二十二督查组近日在重庆暗访期间接到多名大货车司机反映，丰都县交通行政执法大队涉嫌违规执法。对此，第二十二督查组多次前往丰都县调查取证，并对丰都县政府进行了约谈。丰都县政府主要负责人表示，将全面清查整改问题，开展专项整治行动，确保执法过程严格规范。

国务院第二十二督查组进驻重庆后，先后到高速公路服务区、物流园区等地对大货车司机工作状况进行了暗访。期间，有数名司机向督查组反映，重庆丰都县交通行政执法大队以“擅自改装取得车辆营运证的车辆”为由向他们罚款2000元，凭罚单可在一年内免于处罚。而针对“擅自改装”这一处罚理由，多名司机表示“想不通”。

大货车司机反映的情况是否属实？8月28日，督查组部分成员直奔丰都县进行实地暗访。

一辆重庆牌照的大货车司机告诉督查组，丰都县交通行政执法大队在今年3月以擅自改装为由对其处以2000元罚款。“执法人员说，下次被查，只要出示罚款收据就可以了，一年内没事，但第二年又得交钱”。这名司机向督查组展示了一直保存的罚款收据和行政处罚决定书。另一位大货车司机告诉督查组，因为知道走丰都县肯定会被罚，其公司负责人曾主动到丰都县交通行政执法大队缴纳“罚款”1500元，以换取通行便利。“‘罚一次，管一年’是丰都县不成文的规定。”他说。

大货车司机们向督查组普遍反映的问题还包括错误认定非法改装。据一位司机介绍，丰都县交通行政执法大队将大货车加盖篷布认定为非法改装并予以处罚，而根据规定，运输砂石车辆如不加盖篷布则会被环保部门处罚，“两头受罚”的处境让他们很为难。

督查组成员查阅相关文件发现，根据主管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道路运输车辆改装管理工作的通知》规定，道路货运车辆加装防风罩、水箱、工具箱、备胎架等，在不影响安全和识别号牌的情况下，不得将其认定为非法改装道路车辆。

“丰都县交通行政执法大队的行为违反了以上规定精神，存在处罚依据不准确的问题。”督查组成员吕春雪说。

8月29日，督查组再次前往丰都县，调阅并统计了今年1月至8月丰都县交通行政执法大队有关非法改装货车的处罚案卷，发现561个处罚案件中属同一车牌号被处罚两次的只有3辆。督查组通过电话向上述3辆货车司机核查情况，除1位司机不愿回应外，其他两人都表示被罚两次是因为第一次只交了1500元，第二次补罚500元，凑足了2000元。此外，督查组还发现执法人员在处罚过程中存在记录违法事实模糊不清、引用法条错误、执法尺度不一、处罚决定书不规范等诸多问题。

针对上述问题，9月1日，国务院第二十二督查组对丰都县政府进行了约谈。督查组组长沈莹要求，丰都县要认真严肃对待问题，立即组成调查组进驻丰都县交通行政执法大队，实事求是查明情况，对有关问题人员进行问责；要有针对性地制定整改措施，建立依法依规、公正执法的长效机制。丰都县政府主要负责人表示，将制定整改方案，坚决立即整改，依纪依规对有关责任人严肃问责；同时要举一反三，在全县开展执法作风专项整治行动。

## 山西大同市云州区运管所等按作废的“老规矩”收费

新华社太原9月5日电(记者魏隼)国务院第四督查组8月31日下午就大同市云州区运管所及该区综检站等部门在道路货运车辆检测、年审管理中存在违规问题，对云州区政府及相关单位负责人进行约谈。

群众通过“我为大督查提建议”反映，大同市云州区违反国家规定强制征收货车二级维护费用，每车每年收费720元，不收费的不予通过年审。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物流降本增效促进实体经济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7〕73号)明确规定“全面严格落实取消营运车辆二级维护强制性检测政策”，国务院及交通运输部明令要求各地必须严格贯彻落实。

8月28日至29日，督查组从实地明察暗访发现，云州区运管服务大厅有二级维护信息录入、二级维护贴花两个窗口；该大厅上墙政策制度不完整，未明确公开和告知取消二级检测的相关内容，大厅人员也未能按督查组要求提供该区取消车辆二级维护强制上线检测及收费的政策文件、宣传培训记录等材料。

在云州区唯一一家汽车综合性能检测站——泰茂汽车检测有限公司，督查组发现8月所检各车辆均勾选了“二维”和“等级评定”作业项目。有车主向督查组出具了其车辆2016、2017年连续两年二级维护竣工出厂合格证，该合格证须交费后取得。

督查组根据调查掌握情况核实，在交通运输部、山西省交通运输厅规定自2016年3月起取消二级维护强制上线检测政策的情况下，大同市云州区仍在继续违规强制开展二级维护并收取车主费用，每车每年720元，且并未真正提供车辆维护服务。

记者跟随督查组暗访遇到了正在办事的货车司机张师傅。他向督查组出示了2017年和2018年在泰茂检测线缴纳二级维护费用的证明。张师傅告诉记者，如果车辆没有二级维护记录就通不过年审，所以必须要交720元的二级维护费用。

8月31日下午，国务院第四督查组副组长孙玉山在约谈中指出，“全面严格落实取消营运车辆二级维护强制性检测政策”，是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物流降本增效促进实体经济发展的意见》明确规定的促进实体经济发展、降低物流成本、减轻货运经营者负担的一项重要举措。国务院及交通运输部明令要求各地必须严格贯彻落实。云州区运管所等单位及人员未按照国家政策要求，落实降成本、减负担的措施，影响了当地群众享受国家便民政策福利。对此，大同市云州区政府、云州区交通运输局、云州区道路运输管理所均负有不可推卸的相关责任。

孙玉山说，云州区要进一步落实“放管服”改革要求，全面落实取消货车二级维护检查的政策要求，严格执行国家最新的政策标准、作业标准，对违规收费进行立即纠正，对相关费用的数量及去向、用途要进一步查明情况，依法依规依纪进行处理。

国务院第四督查组还要求云州区深刻剖析成因，分清责任主体，依法依规对各级相关责任人予以严肃问责，确保各级部门及其工作人员从中深刻吸取教训，引以为戒。

大同市云州区副区长郝明利表示，云州区要求各部门吸取教训，举一反三，迅速行动，进行整改。同时，以督查约谈为“体检”，认真查找问题，把问题原因弄得更清楚，把措施抓得更准确，把各项降成本、减负担的政策真正落到群众身上，实实在在地体现“放管服”等政策的福利，让群众有更多的获得感。